

师宗县五龙壮族乡、龙庆彝族壮族乡、
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公示稿

师宗县自然资源局

五龙壮族乡人民政府

龙庆彝族壮族乡人民政府

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一、规划总则

1、综述

按照国家、云南省和曲靖市有关部署，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编制实施《师宗县五龙壮族乡、龙庆彝族壮族乡、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云南省相关要求。围绕助推师宗县建成“‘不锈钢城’、绿色铝精深加工基地、特色种植示范基地、滇东山谷花海世界级旅游度假区”的总体定位，立足师宗县五龙壮族乡、龙庆彝族壮族乡、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现状和发展条件，《规划》对其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做出总体部署，保障各类空间资源有效配置，是开展国土资源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是国土空间相关专项规划的基础、详细规划的依据。

五龙壮族乡、龙庆彝族壮族乡、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三个乡镇合并编制《规划》，包括师宗县五龙壮族乡、龙庆彝族壮族乡、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行政辖区内全域国土空间，分为乡域、中心镇区（乡政府所在地）两个层次。

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其中，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2、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省委“3815”战略目标，衔接师宗县“十四五”规划目标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全面落实市委六届三次全会、市六届人大二次全会、县委十四届五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统筹发展和安全，构建和完善五龙、龙庆、高良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推动宜居、宜业、宜游高原特色乡镇建设取得成效，实现师宗五龙、龙庆、高良南三乡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助推师宗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确保与全国全省全市全县同步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

二、国土空间发展定位与目标

1、发展定位

五龙壮族乡定位为师宗副中心乡镇、师罗文旅共建互联示范乡、高原特色农业种植示范基地。

师宗副中心乡镇——全面提升引领带动能力、支撑保障能力、综合承载和聚集辐射能力，高起点加快建成师宗副中心乡镇，承担旅游服务、生态产业、现代农业、跨境贸易等专业化服务职能，强化师宗

南部区域的综合服务功能和乡村振兴引领示范作用，全力撑起师宗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的“新支点”。

师罗文旅共建互联示范乡——助推师罗共建“滇东山谷花海世界级旅游度假区”，以民族文化为特色，以旅游和农业为主导，重点开发南丹山、凤凰谷、菌子山、五龙景区、南盘江沿线热区等核心景区，与罗平南部景区共塑师宗-罗平文旅融合新格局，推出休闲度假旅游精品。

高原特色农业种植示范基地——建成以热区水果、药用生姜、烤烟、水稻、油菜等特色种植养殖为支撑，融合农副产品加工、农产品冷链物流、劳务经济、少数民族文化体验等功能于一体的农业型、旅游型乡镇。

龙庆彝族壮族乡定位为农文旅融合发展示范乡、多元民族融合示范乡。

农文旅融合发展示范乡——依托粮、烟、畜、林、果、蔬、中草药种植和畜牧业加工等支柱产业，壮大黑火腿、黑尔糯米、黑山羊、黑鸡枞等系列乡土特色品牌优势。以彝族壮族风情小镇——‘30佳最具魅力村寨之一’为旅游品牌，通过集生态旅游、休闲度假、健康养生、民俗文化观览与体验为一体的旅游服务业引导，推进农业+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模式，让本土资源和文化在新时代焕发出新的活力。

多元民族融合示范乡——传承和发展壮族、彝族等多民族文化底蕴和独特风情，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打造民族文化体验中心，通过建设民族文化展示馆、举办民族节庆活动、开展民族手工艺体验等方式，彰显龙庆多元民族融合的文化魅力。

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定位为生态重镇、民族团结进步示范乡、云南省知名热区水果之乡。

生态重镇——加强林地资源保护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维护丁累大箐区域自然景观完整性、原真性、可持续性，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发挥森林资源优势，推广林下种植、养殖模式，重点发展速生商品林、森林康养、生态旅游、度假休闲、高原体育运动相关产业，实现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双赢。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乡——尊重和保护本土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深入践行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全面优化和改善乡镇基础设施，提升人民幸福感；有效推进民族文化旅游发展项目建设，将高良壮族、苗族、瑶族等特色民族文化融入旅游产业中，夯实民族团结凝聚力，全力打造民族团结进步新示范。

云南省知名热区水果之乡——以绿色、精品、高端为方向，重点打造以冬旱蔬菜、优质水果、薏苡和中草药等为主导的产业集群，形成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师宗沃柑”“师宗柠檬”“良品高良”“师宗味道”等区域公用品牌，建成云南省名副其实的“热果之乡”。

2、规划目标

到 2025 年，绿色发展、体系完善的国土空间格局初步形成，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升级，公共服务设施全面提升，市政设施基本完备，人居环境有效改善，空间治理效能和综合能力得到提升，热区水果、高原特色农业示范基地基本建成，特色农产业和生态旅游逐步融合，农旅经济初见成效，示范效应与影响带动作用不断扩大，建成“师宗副中心镇、师罗文旅共建互联示范乡、高原特色农业种植示范基地”五龙、“农文旅融合发展示范乡、多元民族融合示范乡”龙庆、“生态重镇、民族团结进步示范乡、云南省知名热区水果之乡”高良。

到 2035 年，绿色高质量、富有竞争力、环境优美的魅力国土空间格局全面形成，现代化交通体系、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更加完善，与中心城区高效协同、功能互补，农文旅融合的现代产业体系全面建立，打响“热果之乡”品牌形象。深度融入全域旅游新格局，旅游配套设施健全，山水城文相融，成为师宗“滇东山谷花海世界级旅游度假区”的示范窗口。生态文明建设走在全市前列，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乡村全面振兴，建成高品质宜居宜业绿美乡镇，与全国、全省、全市、全县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展望 2050 年，五龙壮族乡、龙庆彝族壮族乡、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加科学有序，国土空间治理更加高效，城乡发展更加协调，乡镇区域影响力、吸引力大幅提升，高原特色农业经

济和生态旅游引领发展，各乡社会经济得到跨越式发展，全面建成民族团结、生活富裕、社会和谐、生态宜居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乡镇。

三、底线约束与格局优化

1、落实三条控制线划定与管控

(1) 优先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严格落实县级下达的耕地保护目标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指标。规划至 2035 年，五龙壮族乡耕地保有量 4317.27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规模 3260.93 公顷；龙庆彝族壮族乡耕地保有量 10505.55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规模 8619.42 公顷；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耕地保有量 4739.39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规模 2535.84 公顷。

严格落实《师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中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管控要求。

(2) 筑牢生态保护红线

严格落实上级下达生态保护红线保护任务，规划至 2035 年，五龙壮族乡生态保护红线不低于 10774.22 公顷；龙庆彝族壮族乡生态保护红线不低于 14771.38 公顷；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生态保护红线不低于 10560.71 公顷。

严格落实《师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中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

(3) 管控城镇开发边界线

严格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与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结果作为基础，统筹安全与发展，至 2035 年，五龙壮族乡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83.62 公顷；龙庆彝族壮族乡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64.53 公顷；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22.21 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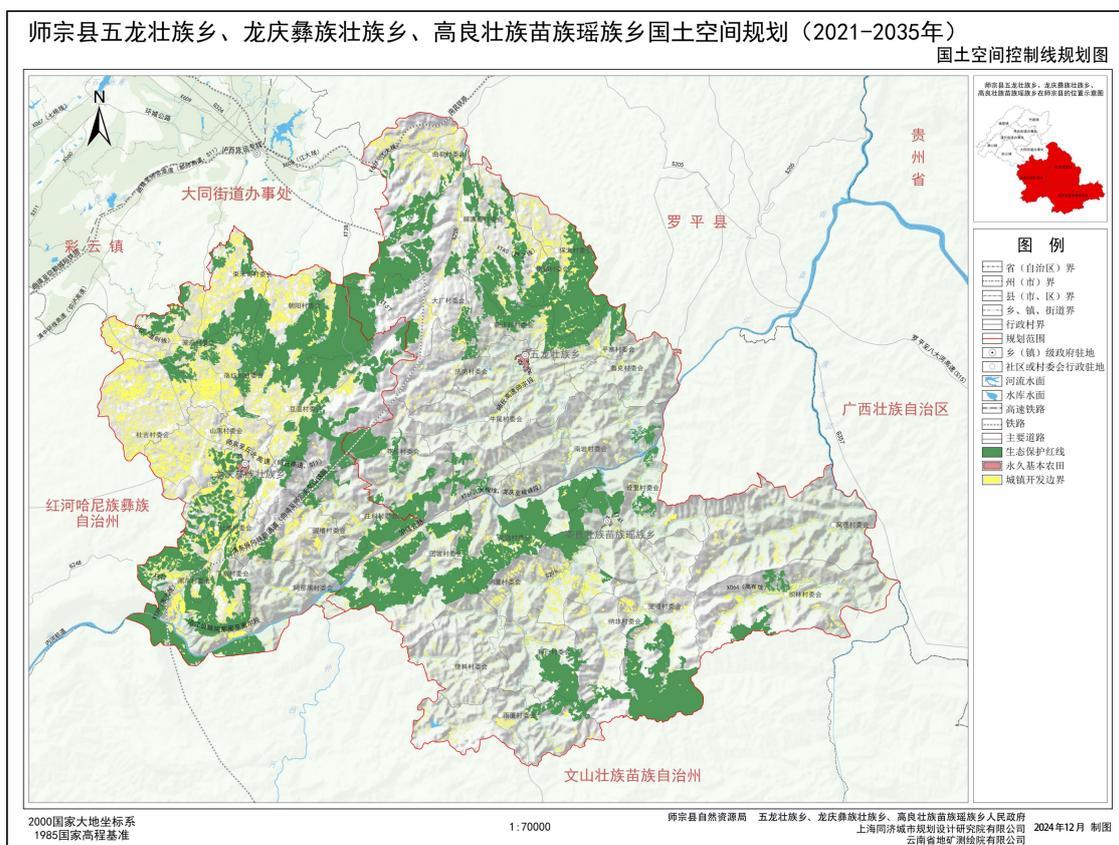


图 1-1 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2、明确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落实《师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规划分区，进一步划分至二级规划分区。

生态保护区主要为云南师宗县丁累大箐地方级自然保护区、云南师宗县南丹山地方级风景名胜区等自然保护地区域。至 2035 年，五龙壮族乡生态保护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22.99%，龙庆彝族壮族乡生态保护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31.27%，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生态保护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18.83%。

生态控制区主要分布在生态公益林集中区域、重要水源保护地区域以及位于生态保护红线外的自然保护地区域。至 2035 年，五龙壮族乡生态控制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9.58%，龙庆彝族壮族乡生态保护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6.52%，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生态控制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14.78%。

农田保护区是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至 2035 年，五龙壮族乡农田保护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5.34%，龙庆彝族壮族乡农田保护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20.36%，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农田保护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2.56%。

城镇发展区为城镇开发边界和工业红线围合区域划定区域，进一步细化至城镇集中建设区和工业拓展区。至 2035 年，五龙壮族乡城镇发展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0.18%，其中城镇集中建设区占 0.18%，工业拓展区不足 0.01%；龙庆彝族壮族乡城镇发展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0.14%，均为城镇集中建设区；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城镇发展区占

辖区国土面积的 0.04%，其中城镇集中建设区占 0.04%，工业拓展区不足 0.01%。

乡村发展区即农田保护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进一步细化至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和林业发展区。至 2035 年，五龙壮族乡乡村发展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61.81%，其中村庄建设区为 1.23%，一般农业区为 10.19%，林业发展区为 50.39%；龙庆彝族壮族乡乡村发展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41.70%，其中村庄建设区为 1.62%，一般农业区为 15.30%，林业发展区为 24.76%；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乡村发展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63.65%，其中村庄建设区为 0.77%，一般农业区为 12.73%，林业发展区为 50.75%。

矿产能源发展区是为适应国家能源安全与矿业发展的重要陆域采矿区、战略性矿产储量区等区域。至 2035 年，五龙壮族乡矿产能源发展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0.09%；龙庆彝族壮族乡矿产能源发展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0.02%；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矿产能源发展区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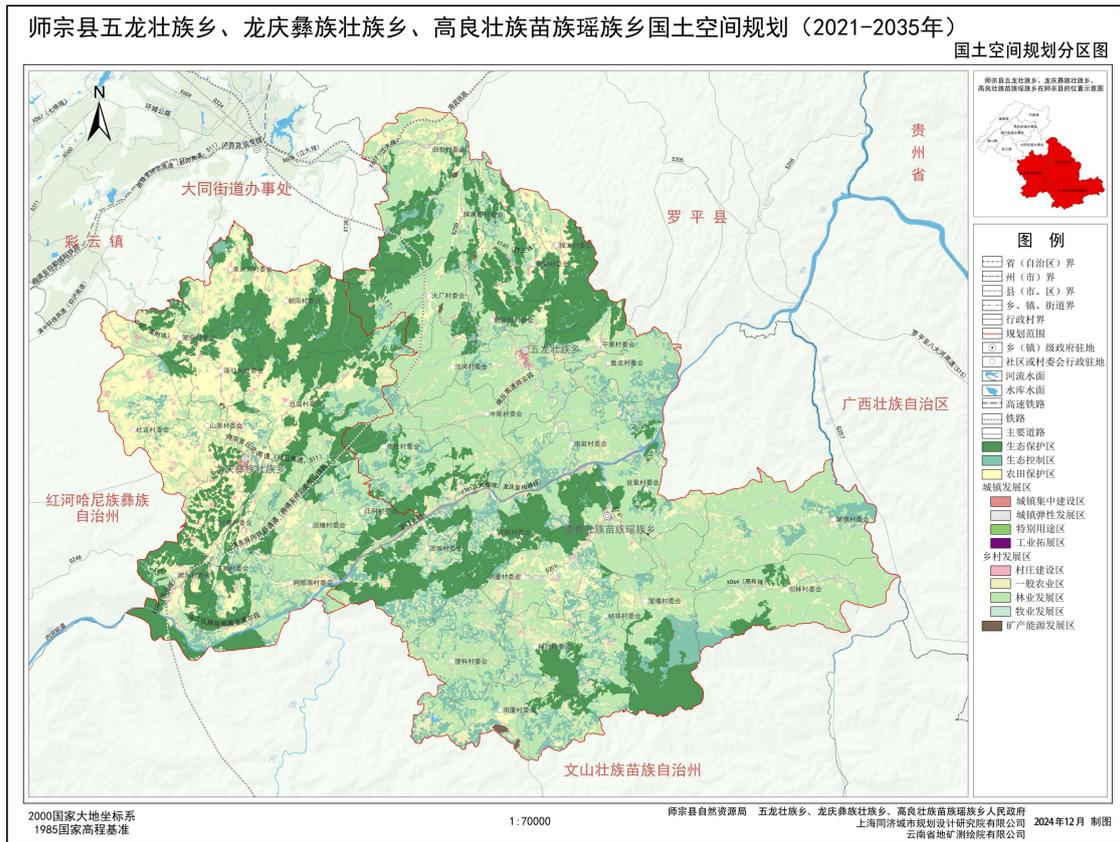


图 1-2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3、用地结构和布局优化

合理优化农用地结构。维护粮食安全、经济安全，严守底线保护稳定耕地，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园地，提质培优建设生态林地，宜耕荒地适度开发为耕地。

严格保护永久基本农田规模和生态空间，本着节约集约和盘活存量的原则，避开优质耕地，优化布局建设用地，严控村庄规模增长，分类引导乡村发展，补齐基础设施短板。

系统保护和维护陆地水域生态系统的稳定，维护水环境安全稳定，提升水资源保障能力，严格河湖水域岸线空间管控，持续推进水库山塘等用水工程建设。

专栏：乡域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表							
乡镇名称	用地类型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面积 (公顷)	比重	面积 (公顷)	比重	
五龙壮族乡	耕地		4318.20	9.16%	≥4320	≥9.16%	
	园地		540.38	1.15%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林地		38864.76	82.45%	≥38865	≥82.45%	
	草地		369.47	0.78%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	0.00	0.00%	≤84	≤0.18%
			村庄	698.19	1.48%	≤614	≤1.30%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198.01	0.42%	持续增加	持续增加	
	其他建设用地		37.20	0.08%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陆地水域		269.39	0.57%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龙庆彝族壮族乡	耕地		10508.73	22.11%	≥10509	≥22.11%	
	园地		983.49	2.07%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林地		30458.07	64.07%	≥30458	≥64.07%	
	草地		882.96	1.86%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	0.00	0.00%	≤65	≤0.14%
			村庄	862.51	1.81%	≤797	≤1.68%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216.11	0.45%	持续增加	持续增加	
	其他建设用地		28.93	0.06%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陆地水域		318.92	0.67%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高良壮苗族瑶族乡	耕地		4770.45	8.45%	≥4771	≥8.45%	
	园地		399.63	0.71%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林地		47321.78	83.83%	≥47322	≥83.83%	
	草地		188.89	0.33%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	0.00	0.00%	≤23	≤0.04%
村庄			648.10	1.15%	≤625	≤1.11%	

专栏：乡域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表					
乡镇名称	用地类型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面积 (公顷)	比重	面积 (公顷)	比重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238.56	0.42%	持续增加	持续增加
	其他建设用地	8.72	0.02%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陆地水域	360.56	0.64%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四、镇村统筹发展

1、人口发展预测

到 2025 年，五龙壮族乡常住人口约 27209 人，城镇化率达到 14% 左右；龙庆彝族壮族乡常住人口约 33762 人，城镇化率达到 11% 左右；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常住人口约 20761 万人，城镇化率达到 11% 左右。

到 2035 年，五龙壮族乡常住人口约 26670 人，城镇化率达到 34% 左右；龙庆彝族壮族乡常住人口约 31471 人，城镇化率达到 21% 左右；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常住人口约 17137 万人，城镇化率达到 20% 左右。

2、优化中心镇区（乡政府所在地）空间结构

合理优化中心镇区空间布局，着力提升以乡政府所在地为核心的镇区辐射带动能力，塑造公共空间活力，充分融入自然山水资源，拓展城市空间。

五龙壮族乡围绕旅游型特色小镇的建设，结合坝区农田保护和自然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塑造“两心一轴，两脉三区”的镇区空间结

构。其中，“两心”即城镇北部围绕教育、医疗、行政办公、商业商务等需求形成镇区公共中心，结合五龙景区打造旅游服务核心重点突出并展示山水田园风光、五龙水生态小镇文旅资源优势。“一轴”即依托国道 G357 形成纵向的城镇发展轴，打通与中心镇区、各乡镇间及罗平县的交通联系。“两脉”即 2 条景观主脉，以五龙河为依托形成环城区生态景观带，塑造镇区依山傍水的鲜明景观形象；以穿镇而过的腊梅河串联景区、城镇生活区、商业商务等主要功能区，形成休闲活动带。“三区”即以五龙景区为核心的旅游综合服务区，以狗街村居住用地集聚区包括五龙民族中学、五龙中心完全小学和五龙幼儿园在内形成品质生活区，南侧围绕五龙河及周边田园、山林、村庄于一体打造休闲体验区。

龙庆彝族壮族乡塑造“一心，一环，三区”的中心镇区空间结构。其中，“一心”围绕山地景观资源打造中央绿心，彰显山水城镇景观形象。“一环”即依托国道 G357 通达五龙、泸西、罗平形成环状道路景观骨架，衔接 XD65 大梭线连通中心城区贯通南北。“三区”即东侧以居住区、龙庆民族中学、龙庆完全小学为核心形成品质生活区，中部围绕行政办公、商业商务、工业物流等功能用地形成综合服务区，西部以大梭线及中部山体丘陵相隔，整合龙庆原乡村落、山林农田打造民族风情聚居区。

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塑造“一脉，两轴，三区”的中心镇区空间结构。“一脉”依托设里河环城河流打造生态景观主脉，彰显高良生态生活空间特色。“两轴”即以设外线为依托，形成串联城镇主要功能区的横向公共服务轴；依托省道 S206 作为纵向城镇发展轴，贯通南北、联系中心城区、县域各乡镇至弥勒，辐射带动城乡建设发展。

“三区”即西部以居住、行政办公、教育医疗、商业商贸为主的品质生活区；东部以设里河为界，依托设里村落格局风貌及聚居特征形成民族风情聚居区；西南围绕沿省道 S206 两侧分布的村落、山水田园资源为主体形成田园生活居住区，营建高良生态重镇的绿美风情。

3、完善村庄体系

依据乡镇域内不同规模、职能和特点的村庄，重点调整和构建“中心村—一般村”村庄等级体系。中心村起增长极作用，提供较完善公共服务，对周边一定区域内的乡村经济社会发展起带动作用；一般村深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激发村庄内生动力，因地制宜推进乡村振兴。

专栏：师宗县五龙壮族乡村庄体系规划	
等级结构	名称
中心村（4个）	狗街村、得勒村、平寨村、曲祖村
一般村（9个）	法岗村、鲁克村、大厂村、保太村、新庄科村、花桂村、南岩村、牛尾村、脚家箐村

专栏：师宗县龙庆彝族壮族乡村庄体系规划	
等级结构	名称

专栏：师宗县龙庆彝族壮族乡村庄体系规划	
等级结构	名称
中心村（4个）	龙庆村、泥槽村、黑尔村、落红甸村
一般村（10个）	山黑村、朝阳村、下寨村、豆温村、扯寨村、阿那黑村、笼杂村、庄科村、杜吉村、束米甸村

专栏：师宗县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村庄体系规划	
等级结构	名称
中心村（3个）	笼嘎村、纳厦村、设里村
一般村（8个）	便料村、纳非村、团坡村、窝德村、坝林村、雨厦村、科白村、戈勒村

4、村庄布局优化

顺应村庄发展规律和演变趋势，根据不同村庄的地形特征、发展现状、区位条件、资源禀赋等，按照集聚发展、整治提升、城郊融合、特色保护和搬迁撤并五种村庄类型，分类推进乡村振兴。

集聚发展类，精准分析比较优势，引导村民集中建设，科学引导周边自然村居民集聚，在原有规模基础上有序推进改造提升，配套完善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环境，提升集聚发展承载能力和经济发展支撑作用。

整治提升类，以国土综合整治潜力大、生态修复为重点，因地制宜优化用地布局，引导布局凌乱、居住分散、闲置低效的村庄建设用地适度集中发展，严格控制宅基地审批。有序推进人居环境提升和村庄建筑风貌改造，补齐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短板，满足村民日常需求。

城郊融合类，加强城乡统一规划引导，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进产业互融互补，促进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统筹村庄向城市社区转变，采取多种安置方式，将农民纳入城市社会服务体系，逐步强化服务城市发展、承接城市功能外溢、满足城市消费需求能力。

特色保护类，统筹保护、利用与发展的关系，遵循村庄发展肌理，注重保持村庄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延续性。在严守耕地、生态、历史文化等保护线的基础上，适度发展乡村旅游和特色产业，合理安排新增村民宅基地建房及村庄产业发展用地需求。

搬迁撤并类，位于生存条件恶劣、生态环境脆弱、自然灾害频发、地方病严重等需要搬迁的自然村，禁止新增建设用地，鼓励向城区、集镇、中心村进行整合，坚持村庄搬迁撤并与易地扶贫搬迁、生态移民搬迁、新型城镇化、农业现代化相结合，经科学论证明确安置区域。



图 4-1 村庄布点规划图

五、特色风貌塑造

1、地域风貌空间指引

落实师宗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地域风貌空间引导，五龙、龙庆、高良以构建秀美秘境生态风景区、高山热谷民族风情区两类分区为主题，凸显地域特色。五龙壮族乡、龙庆彝族壮族乡以山林大景观为基底，严控南盘江等河湖岸线开发强度，加强山形山势保护、临山周边高速及层次秩序控制、古树林木保护、生态景观塑造，形成蓝绿渗透、田园融合的秀美秘境生态风景区；尊重地域差异，延续历史文脉，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以彰显自然山水和民族特色文化为主，挖掘乡村文化

符号、建筑特色，保护古村落、古建筑和传统特色民居，形成以传统合院式民居为主，壮族、苗族、瑶族等少数民族居民建筑风貌点缀的山水相依、多民族元素融合的高山热谷民族风情区。

2、乡村风貌品质提升具体策略

按照集聚发展类、城郊融合类、整治提升类、特色保护类、搬迁撤并村庄分类提升村容村貌，通过特色保护、重点优化、一般整治三大方式引导乡村风貌整治，形成“特色村庄显亮点、重点村庄塑风景、一般村庄绘基调”的风貌图景，突出“一村一景、一村一韵”的乡村格局。

特色保护。以特色保护类村庄为主，以保护传统、塑造特色为村庄风貌整治重点，不得违背环境风貌与建筑管控的总体原则，挖掘适应当地传统文化、民族文化的特色建筑、景观要素，凸显乡村风貌亮点。整体实施传统村落保护修缮工程，加强传统村落和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进行街巷修复、建筑外立面改造、绿化美化等行动；落实对文物保护单位、古宅、古树、古井及其周围环境的保护、开发和利用，延续历史文脉；少数民族特色浓郁的村庄，深化对少数民族民居民俗的保护和挖掘，保留滇东南传统建筑风貌，形成师宗县乡村魅力空间展示的亮点。

重点优化。主要包括集聚发展类村庄、城郊融合类村庄，以村庄服务设施提升和村庄绿化项目为重点，正向引导，整体建筑风貌必须

协调统一、内部景观应组织有序，与地形等外围环境互动呼应，重点优化村庄土地利用结构、布局、建筑颜色与高度。建筑形式上，建筑分布密度、朝向与地形相适应，不宜改变村庄分布的自然肌理，建筑构造与色彩宜以生态、乡土风格为主；建筑色彩上，主体色顺应本土建筑色系或相近色系；建筑材料上，宜采用本土材料；环境风貌塑造上，保护村庄外围生态环境质量并形成景观互动，与邻近村庄风貌保持协调，内部景观应组织有序，采用本土植被，宜突出 1~2 种特色景观植物，兼具实用性与观赏性，形成与周边的山林田园原生景观风貌相协调的村庄景群。

一般整治。主要包括整治提升类村庄，以治理农村“脏、乱、散、差”为重点，反向管控，严禁出现与村庄整体环境不符的建筑风格与景观，整体实施美化亮化和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建筑布局上，不宜大面积改造地形，不应采用与乡土环境不协调的建筑形式和颜色，严禁建筑主体色与现状村庄住宅整体色调相冲突，以及村庄住宅或围墙侵占村庄道路等现象；环境风貌塑造上，不应出现大面积的裸露土地，开展乡村环境整治，包含村道硬化、垃圾处理、卫生改厕和污水处理四大类内容，同时对村庄内新建农房风格欧式化问题进行整改，禁止出现与本土传统民居风格严重不符的新建建筑，保持村庄风貌协调统一；对搬迁撤并后的村庄进行环境综合整治。

六、产业布局与乡村振兴

1、统筹优化产业布局

落实上位及相关规划、乡村振兴等要求，突出特色农旅发展区优势，五龙壮族乡、龙庆彝族壮族乡、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共建“滇东山谷花海世界级旅游度假区”核心区、云南知名的“热果之乡”、云南省乡村振兴战略示范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滇东山谷花海世界级旅游度假区”核心区。落实云南省 10 个世界级旅游景区和 10 个世界级度假区支撑性重点文旅项目建设，助推师宗与罗平共建“滇东山谷花海世界级旅游度假区”，形成全域旅游融合互动新格局，其中以南盘江流域的五龙景区、菌子山、凤凰谷、南丹山、丁累大箐景区等优质农文旅和自然生态资源联动发展为核心区，五龙、龙庆、高良起重要支撑作用。

云南知名的“热果之乡”。立足师宗南部低热河谷槽区独特自然条件，布局发展热区水果全产业链，因地制宜进行精细划分，兼顾区域稻、薏仁、反季节蔬菜（优质生姜、冬早马铃薯）、生猪、黑山羊、肉牛、核桃、速生丰产林等产业发展，探索立体化农业复合发展新模式。加大科技成果推广力度，推进猕猴桃、沃柑、脐橙、柠檬等热区水果及果汁、浓缩果浆加工产品的种植基地、生产中心、集聚中心、品牌中心和科研中心、交易市场、冷链物流中心建设。

云南省乡村振兴战略示范区。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思路，坚持“创新强农、协调惠农、绿色兴农、开放助农、共享富农”的原则，通过产业聚集资本、人才等生产要素，推动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便民和旅游设施服务供给，加强各级企业交流合作，积极发展农村电商，以热果产业、旅游业为切入点，实现产业兴旺、农民增收，为全省乃至全国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做出模式探索和示范。

2、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地

优化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布局，引导产业项目向中心镇区内聚集，鼓励优先通过村庄整治、土地整理等方式结余的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保障乡村产业项目用地。统筹布局农业设施建设用地，支持农业生产发展。

七、乡村生活圈和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1、构建乡村生活圈

构建系统化、网络化的乡村生活圈，按照步行 5~15 分钟、乡村骑行 15~30 分钟可达的空间尺度，统筹布局乡村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社会福利和生活保障等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健全

公益事业设施配置，促进设施共建共享，满足村民卫生服务、文化活动等日常生活需求。

专栏：乡村生活圈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引导			
服务等级	生活圈	服务人口（万人）	配建要求
乡镇级	30分钟骑行	1-5	服务半径5-10千米，配套全方位、全时段的公益性服务设施，补足短板，适当新增旅游服务设施
行政村级	20分钟骑行	>0.3	服务半径0.1-5千米，保障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社会福利和生活保障等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基本齐全、功能复合
自然村级	15分钟步行	>0.02	服务半径0.08-0.1千米，重点针对老人、幼儿的基础福利设施

2、建立城乡公共服务体系

落实《师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四级六类”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推进五龙、高良、龙庆设施统筹、均等化、一体化发展。结合生活圈研究，五龙壮族乡、龙庆彝族壮族乡、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以优化配置“乡镇级—行政村级—自然村级”公共服务设施系统、“公共教育、医疗卫生、公共文化、公共体育、社会福利、生活保障设施”六类设施体系为重点，提优五龙、龙庆、高良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形成等级分明、功能明确的公共服务设施网络。

（1）公共教育

中小学。完善义务教育和民族教育体系，推进城乡教育一体化。加快规划五龙、龙庆、高良各乡镇中小学，乡村地区学校以相对集中

办学和适度分散办学相结合形式，持续提升长期保留的乡镇中小学规模办学水平，按发展需求新建各乡镇小学，合理迁建有发展条件但受地质灾害威胁的农村小学，保障各中心镇区设置不少于 1 所中学、小学；各行政村、自然村按需配置中小学或和其他相邻村联合设置。

幼儿园。大力发展学前教育，逐步提高公办幼儿园、普惠性幼儿园、托育机构比例。三乡各中心镇区至少设置 1 所幼儿园和 1 所普惠托育服务机构，各行政村原则上至少设置 1 所幼儿园，各自然村按需配置幼儿园、托育机构或和其他相邻村联合设置。

(2) 医疗卫生

推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强化医疗服务核心功能。重点推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的建设，完善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到 2035 年，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不低于 7.5 张，基本实现城乡居民步行 15 分钟内能到达 1 所医疗卫生服务机构。推进现有各乡卫生院和计生站提标改造、标准化建设工程，配建急救站和对接县级医院的旅游安全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各行政村配设至少 1 所村卫生室，提升基层医疗卫生社覆盖率，旅游型特色村庄配建急救站和对接县级医院、乡镇级卫生院的救援体系。人口规模大于 1000 人的自然村设置 1 处村卫生室。

（3）公共文化

推进基层文化设施提档升级，积极发展文化展览馆、演播、沉浸式文化体验等新业态，推进活化传统少数民族民居、巧用商业中心等拓展文化创意空间。中心镇区、各行政村至少配设 1 处文化站，鼓励支持农家书屋、文化活动中心等设施建设。重点打造五龙景区文化广场、壮族文化民族交流中心、民俗文化体验馆等新兴文化和新业态，特色保护类村庄鼓励新建展览馆、文化体验中心、文化广场等文化空间。

（4）公共体育

以县级体育设施为引领，逐步完善镇村级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到 2035 年，力争师宗县人均体育用地面积不低于 2.8 平方米。结合公共文化中心、公园、大型广场等，保障各乡内建设 1 处全民健身中心和 1 处体育活动广场。充分利用游园、广场等开敞空间布局行政村级体育运动场地，各自然村按需配设小型健身场地，提升基层公共健身设施效能。黑尔、拐村等南盘江一带具有旅游、户外运动的山水田园村庄，打造水上运动、高空极限运动、高原体育运动基地，辅助打造户外休闲运动、竞技体育场所。

（5）社会福利

养老设施。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实现乡镇级养老服务设施基本覆盖。保障各乡镇至少有

1处养老设施，可结合卫生院联合设置。各行政村原则上设置至少1处老年人活动中心、老年日间照料中心，可合并建设。人口规模大于600人的自然村至少配建1处老年人活动中心。

殡葬设施。规划建成城市公益性公墓、经营性公墓与农村公益性公墓相结合的殡葬设施体系。五龙壮族乡保留12处；龙庆彝族壮族乡保留8处，新建2处；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保留7处，在建1处。适当发展经营性公墓。

（6）生活保障设施

优化15分钟便民生活圈，逐步建立功能完善的商业网点布局体系和多业融合的现代化商业体系；以5~15分钟步行范围为基准，划分空间组团，配置日常基本保障性公共服务设施（如菜市场或生鲜超市、农产品交易市场、自助银行网点、快递服务站、快递自助点等）和公共活动场所。

（7）旅游服务工程设施

建设旅游集散中心。规划新建五龙一级旅游集散服务中心、龙庆游客集散中心、高良游客集散中心、南盘江农旅示范区集散中心、主要景区景点处的游客咨询点，推进旅游集散中心与现有交通网络体系无缝衔接，实现区域化、网络化运营。

完善旅游标识系统。完善国、省道沿线等重要节点旅游交通标识服务指引功能，规划跨区域、乡村公路设置标准化标识，在旅游道路沿线、景区景点设置“中、英、日、韩”等多语言标准化温馨提示。

提升旅游接待设施规划。五龙景区等风景名胜区、农文旅产业发展区、特色传统村落等根据旅游服务需求，规划新建风情特色商贸街、游客服务中心，主要经营文化旅游用品、土特产、特色旅游纪念品和提供便民服务。

特殊人群（无障碍）旅游设施。加强特殊人群旅游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建设和无障碍建设和改造，帮助残疾人、老年人、妇女儿童和伤残人士消除各类行为障碍，保障他们通行安全和旅行生活便利。

八、道路网络体系

1、综合交通体系发展目标

到 2035 年，形成覆盖全域的交通基础设施网，服务生产、物流、生活、旅游，提高交通运输网络效率，建立建管养运可持续发展长效机制，提高行业治理能力和安全发展水平，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坚实的交通运输保障。

2、打造畅达高效的综合交通网

构建快速便捷的对外交通体系。强化五龙、龙庆、高良与区域性交通枢纽的直连直通，规划预控滇东纵向铁路通道（曲靖段）用地落位，实现师宗至陆良至文山的畅达互联。

大力推动高速公路建设。加快续建曲靖至师宗高速（麒师高速）和师宗至丘北高速在建工程，打通五龙壮族乡、龙庆彝族壮族乡、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至师宗县中心城区、其他各街道（乡镇）、外围县（市）及道路交通场站的交通联系，以服务区域协同、旅游经济等对外辐射的功能。

提级改造干线骨架路网。优化内外路网衔接，打通南北通道，强化路网体系对城市空间布局支撑。加快推进普线公路规划建设和提级改造工程，包括连接葵山镇、彩云镇、龙庆彝族壮族乡的温则线，连接罗平县、五龙壮族乡、龙庆彝族壮族乡、泸西县的国道 G357—野三线，连接五龙壮族乡、龙庆彝族壮族乡至广西壮族自治区的沿江公路（阿那黑至黑尔段）—大梭线（龙庆至梭峰公路）—高布线，踏龙线—大西线—大梭线（大同至梭峰公路）—黑法线，牛宿至菌子山至凤凰谷景区公路，省道 S206。道路升级改造均采用二级以上公路标准，公路两侧预留空间，国道两侧不少于 20 米，省道不少于 15 米，县道不少于 10 米。

完善内河航运交通建设。结合旅游产业的发展，推进师宗县南盘江水运交通建设，在现有通航航道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码头、停靠点及航道等基础设施的建设，提升水上交通安全管控能力，提升改造阿那黑渡口、拐村渡口、洞拉渡口、发蒙渡口、窝得码头、高良码头、梭峰码头。

落实“四好农村路”“美丽公路”建设。实施重要乡道提升为三级公路标准及乡道建设工程，提升改造农村公路 500 千米以上，农村公路路面宽度不低于 5 米，配套建设绿化、美化等，实现村村通安全美丽硬化路，提升道路通行条件。

建设旅游景观大道。充分尊重地域风貌，路景交融，对旅游景区道路进行主题灯光设计及植被种植设计，还原林间和街巷小道，在保留原有道路的原则上增添趣味性绿道、艺术绘画，将道路景观融入文化符号，打造师宗多姿多彩的人行步道、慢性绿道。



图 8-1 道路交通规划图

3、完善交通枢纽体系建设

建设乡镇综合客运运输枢纽。规划新建五龙壮族乡、龙庆彝族壮族乡、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乡镇汽车客运站，落实县、乡、村三级客运枢纽体系建设，提高客运班线通村率，提升乡镇客运服务水平。

完善乡镇物流设施建设。中心镇区新建物流配送站，站点面积约5000平方米，涵盖运输、储存、装卸、搬运、配送、信息处理等基本功能，满足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及冷链物流的需求，实现物流要素集聚，以点带面推动物流产业集聚发展。

九、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1、完善城乡供水体系

提升城乡供水安全保障水平，加强地表水源水库工程建设。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分散、偏远村庄采用联村供水形式。至 2035 年，城乡供水水源水质达标率达到 100%。

2、建立排水收集处理系统

实行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构建分区集中的污水收集处理系统，完善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建设，加强污水再生利用。健全雨水管道系统建设，发生设计标准内的降雨时不内涝。



图 9-1 给排水及环卫工程规划图

2、提升电网保障和输送能力

加快本地分布式能源开发与利用，降低系统受电依赖度。提升本地供电质量，加强本地电网与外部区域电网的联络，形成安全可靠、智慧灵活、低碳绿色的供电网络。

3、建成全面覆盖的通信网络

优化本地网络结构，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至 2035 年，建成泛在高速的通信网络，实现高速有线接入、泛在无线覆盖，中心镇区 5G 网络覆盖率达到 100%。

4、提升乡镇供气水平

加快推进乡镇天然气管道建设，构建多气源格局，以乡为单位采用天然气气化站作为主供气源，管道气不易到达的偏远农村地区以液化石油气、沼气为气源。

师宗县五龙壮族乡、龙庆彝族壮族乡、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镇域能源及通信工程规划图



图 9-2 能源及通信工程规划图

5、完善环卫基础设施布局

建立完善的垃圾分类收运处置体系，推进垃圾分类收运处置设施建设，提升垃圾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水平。至 2035 年，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十、综合防灾与安全韧性

1、明确综合防灾减灾目标

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强化重点灾害风险防控，完善防灾减灾设施建设，全面提升综合防范能力，有效降低突发事件影响，增强应对灾害的抗冲击力、适应能力和恢复能力。

2、完善防灾减灾体系

（1）防洪排涝

乡镇防洪标准为10~20年一遇，山洪防治标准采用10年一遇，中心镇区内涝防治设计重现期为20年一遇。综合采用地表拦蓄、水网连通、堤防完善、海绵城市等措施，保障防洪排涝安全。

（2）抗震工程

抗震基本设防烈度为Ⅶ度，城市生命线系统和重要基础设施提高1个设防等级。已建设的建筑物、构筑物，未采取抗震设防措施的应进行抗震加固改造，满足抗震设防标准要求。

（3）地质灾害

加强群测群防网络体系建设，针对建成区及周边区域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采用集中工程治理和疏散避让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防治。

(4) 消防安全

以乡为单位设置政府专职消防站，农村地区建设微型消防站和志愿消防服务队，完善消防车入村通道建设，提升乡镇消防安全保障水平。

(5) 旅游区安全

构建政府救助与商业救助相结合的旅游安全救援体系，建设应急避难场所、微型消防站等防灾设施，推动镇级防灾设施对重点旅游区的倾斜布局。

(6) 公共卫生

完善应急医疗救治体系建设，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重点提高疾病预防控制设施建设标准，提升医疗设施平疫功能转换能力。建立健全传染病等重大疫情救治机制，保障各级物资供应安全可控。

3、提高应急救援处置能力

建设乡级应急指挥场所，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提升基础设施系统韧性，建设生命线保障基础设施体系。结合乡卫生院建设应急医疗救助站，完善应急医疗救护体系。推进固定、紧急等分级避难场所建设。依托高速公路和城镇道路构建避难救援通道体系。完善乡、村两级应急物资储备体系。



图 9-3 综合防灾规划图

十一、资源保护与利用

1、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1) 严格保护耕地资源

严格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下达的耕地保护目标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强化耕地数量、质量和生态保护。加强永久基本农田管制，规范永久基本农田上的农业生产经营活动。全面落实一般耕地用途管制，严格控制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

(2) 加强耕地质量建设

加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和建设，严格永久基本农田占用与补划。加强耕地质量建设，综合提升耕地质量与产能，实施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和高效节水灌溉。多举措提升耕地质量，确保粮食种植面积不减少、产能有提升、产量不下降，不断夯实和提高粮食产能。

(3) 维护耕地生态功能稳定

加强耕地生态基础设施建设，增强耕地生态系统的抗逆性和缓冲性，提升系统生态功能和景观功能，实现农业、生态空间因地制宜相互转换。强化耕地面源污染防治，保障耕地土壤环境安全。

2、林草湿资源保护与利用

(1) 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加强山林资源保护，完成上级下达森林覆盖率指标。因地制宜发展生态林和特色经济林，五龙、高良、龙庆以发展杉木、油茶、热区水果产业为主，提高生态服务功能。

完善林地分级保护，实行差别化管理。严格执行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规定，加强天然林保护，提高生态碳汇能力。加强公益林保护和重点商品林基地建设。

(2) 草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落实上位规划下达保护目标，推进草地资源合理利用与保护。加强草地保护，强化草地空间用途管制，加强征占用草地审核审批；提高天然草原综合植被盖度和生物量，提升草原生态系统的稳定性和质量。

(3) 湿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实施湿地面积总量管控，实行分级管理，多策并举保护湿地，确保湿地面积保持稳定，稳步提高湿地保护率。

以南盘江及其支流等大江大河干流及重要支流河湿地区域、重要水源地生态系统及其生物多样性保护与修复为重点，实施相应的保育、修复、监测和科普宣传工程，全面维护湿地生态系统的结构特性和生态功能，有效防止湿地生态系统的破坏或改变。

3、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深入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严守水资源开发利用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规划期内严格按上级下达《师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任务要求，做好用水总量控制管理工作。

加大水污染防治和水资源保护工作力度。以南盘江、五洛河为重点，加强对水土流失严重地区进行综合治理，维持河流干流及支流划定的功能区水环境质量达标。

4、能矿资源保护与利用

(1) 推进矿产资源绿色开发

落实上级规划布局的能源资源基地、国家规划矿区和重点开采区，严格新建矿山准入，推动区内优势资源规模开发和高效利用。

全面落实上级规划划定的勘查规划区块 1 个，面积 462.76 公顷，为空白区新设，饰面用石料（大理石）；开采规划区块 6 个，主要为建筑石料用灰岩和建筑用砂。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合理控制煤、水泥用石灰岩等矿产资源开发强度，依靠科技进步，推动矿业转型升级，加快矿山绿色化、智能化建设。

严格矿产资源开发准入管理。矿产开发从严落实联勘联审制度及国土空间规划、矿产资源规划、“三区三线”等相关管控要求；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矿产资源勘查开发调控政策。

(2) 持续优化能源结构

坚持能源可持续发展。构建多元的能源供给体系，加快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优化能源发展结构，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扩大天然气利用规模。加快推进建筑、交通等重点领域的新能源替代，加快充电场站建设，逐步扩大新能源替代范围。统筹天然气和电力等能源系统，建立新能源与传统能源协同互补、梯级利用的综合供应体系。

5、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与传承

(1) 严守历史文化保护线

严格保护包括各级各类不可移动文物和文物保护单位。其中，五龙壮族乡 1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为保太古戏台；龙庆彝族壮族乡 1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为飞来寺；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 20 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相关法规，划定文物保护单位历史文化保护线，对不可移动文物进行保护和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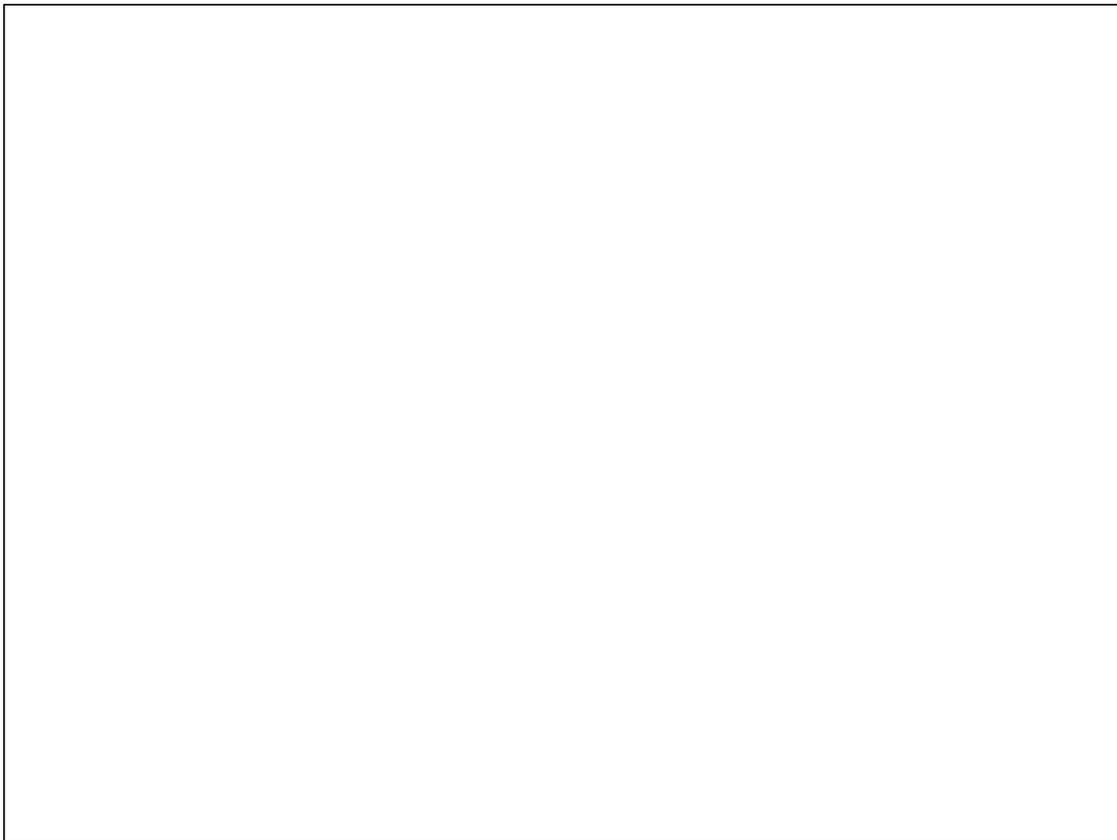


图 11-1 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严格保护包括各级各类历史建筑。严格保护境内县级历史建筑 8 处，但现难以明确其坐标及历史文化保护线保护范围，后续将根据历

史文化遗产保护相关法规和发展要求，及时勘测历史建筑地理位置坐标，补划保护对象的保护范围。

专栏：五龙、龙庆、高良历史建筑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行政辖区	级别
1	壮族传统吊脚楼建筑（何金玉）	五龙壮族乡南岩村委会南岩村	县级
2	壮族传统吊脚楼建筑（郎云忠）	五龙壮族乡南岩村委会弄台村	县级
3	四合院	五龙壮族乡狗街村委会水寨村	县级
4	黑尔壮族吊脚楼	龙庆彝族壮族乡黑尔村委会大平寨村	县级
5	黑尔壮族吊脚楼	龙庆彝族壮族乡黑尔村委会雨灯寨村	县级
6	黑尔壮族吊脚楼	龙庆彝族壮族乡黑尔村委会中寨村	县级
7	何庭真四合院	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设里村委会高良村	县级
8	南盘江林业局机关办公楼	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纳厦村委会鲁古街	县级

（2）增强文化遗产安全韧性

综合考虑气候变化、地质灾害、生态环境，识别文化遗产本体及其环境的潜在风险，有针对性地制定应急防灾预案。开展文物预防性保护和抢救性保护，避免文化遗产的完整性和真实性遭到破坏。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保护名录，加快非物质文化遗产载体实物保存和数字化记录，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高度依存的自然环境和文化空间。在防洪、抗震、消防等综合防灾安全布局中统筹考虑文化遗产本体及依存环境的安全防护需求，增强文化遗产整体环境安全韧性。

（3）构建自然与物质文化资源活化利用空间体系

融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落实云南省 10 个世界级旅游景区和 10 个世界级度假区支撑性重点文旅项目建设，师宗五龙、高良、龙庆作为全域旅游建设核心区，秉持“山中有水、山中有谷、山中有菌、山中有山”发展理念，以创建南丹山 5A 级旅游景区为核心，在 30 公里内一体推进五龙、凤凰谷、菌子山 3 个 4A 级旅游景区建设，带动 100 公里范围内的 A 级旅游景区成网发展，与罗平优势旅游资源协同共建“滇东山谷花海世界级旅游度假区”。

（4）以文化遗产保护为契机全面提升传统村落风貌环境

将资源有限、区位较偏、交通不便、空心化程度不高的历史传统村落进行风貌提升，充分发挥政府和村集体主导作用，积极争取社会公益力量参与，以文化遗产保护和人居环境改善为主，统筹各传统村落、历史文化街区与周边资源的空间布局、交通联系、设施配套、业态培育、品牌营销等工作，推动公共服务、基础设施、旅游服务设施共建共享。此外，通过修复重现古驿道、建设自然景观绿道、碧道，串联各传统村落和周边的文化资源，形成兼具文化体验与风景游赏功能的历史文化景观廊道网络，打造区域独特的文化旅游产品。

(5) 提升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弘扬水平

提升非遗传承人传承能力。利用民俗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等公共文化设施或专门的非遗传承体验设施，为代表性传承人提供必要的传承场所。支持代表性传承人参与非遗展览展示、文化交流等活动。

提高非遗传承体验设施效能。协同保护和传承、传播全域内现有非物质文化遗产。通过改（扩）建、新建等方式建设非遗综合展示场所、传承中心、非遗体验基地、研学基地等。鼓励企业、学校、社会机构利用已有的设施，对非遗项目进行展览展示。鼓励和支持具备一定传承基础和生产规模的企业建立展示馆和生产性保护体验基地。

推动非遗与科技融合，创新传播手段。采用数字采集、储存、展示、传播等技术，将非物质文化遗产转换、再现、复原成可共享、可再生的数字形态，并以新的视角加以解读，以新的方式加以保存和利用。利用“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民俗传统节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非遗展示、展演、论坛、讲座、比赛、评选等各类传播活动，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与旅游高质量融合发展。

十二、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乡镇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的类型、重点区域和重大工程，明确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目标任务、

空间范围以及规模、结构、布局和时序。区域内涉及的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重点区域主要为水土流失治理重点区、森林（草原）生态修复重点区。

1、山水林田湖草系统生态修复

区域内生态修复内容主要为水环境整治和湿地生态修复、石漠化防治、水土流失综合防治、森林生态修复与植被恢复、维护生物多样性。

水环境整治和湿地生态修复。系统开展南盘江流域水环境治理、中小河流（设里河、五洛河、便柳河）流域综合整治和城市内河水体生态修复。加强水源涵养，推进涵养区退耕还林还草还湿治理，开展大龙潭、花脸岩水库饮用水源地生态保护和自然恢复；结合湿地公园建设对河流水系、水库及其周边等区域开展湿地生态修复；重点推进南盘江流域生态修复工程、五洛河水生态修复工程、水源地水生态修复工程。

石漠化防治。结合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安排，在人口和产业承载力较低、耕地较少的五龙壮族乡北部和中部等区域开展以生态搬迁、封山育林、引进光能产业等综合措施，推进石漠化生态修复工程；对农业生产为主导的龙庆彝族壮族乡石漠化地区，大力推广旱区集水节水技术、中低产田土地综合整治工程等巩固农业生产基础，调整产业结构，发展特色生态农业和生态畜牧业，逐渐降低石漠化地区人口对土

地的压力。至 2025 年，重点推进五龙石漠化治理工程、龙庆石漠化治理工程；至 2035 年，持续推进全域岩溶地区石漠化区治理工作。

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在区域内水土流失区域开展水土流失治理，重点推进小牛尾小流域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设里小流域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豆温小流域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和南盘江沿岸水土流失治理和防治工程。

森林生态修复与植被修复。对区域内公益林进行森林抚育和森林质量改善提升，加强集镇面山造林绿化修复。重点推进城乡面山植被恢复工程、公益林管护工程。

维护生物多样性。针对区域内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的生态系统及生物多样性特征，自然生态保护修复方向以自然恢复为主，工程恢复为辅，通过加强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完善生物多样性保护系统等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衔接上位规划重点推进猕猴保护工程、珍稀濒危物种野外救护与繁育工程、南盘江下游水土保持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等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2、矿山修复

深入推进绿色矿山建设。通过对采矿环境、堆场、办公环境、各环节污染进行综合整治，美化矿容矿貌。

加强生产矿山生态保护修复。重点加强自然保护区及水源地周边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修复，优化布局，加强在采矿山生态环境保护，开

展废水、粉尘、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综合防治，减轻矿产开发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和破坏。

废弃矿山治理修复。结合上位国土空间规划对辖区内的采矿用地因地制宜采用工程措施进行生态修复，坚持“因地制宜、一矿一策”原则，持续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和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规划期内，衔接上位规划重点推进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3、农用地综合整治

立足辖区内现有农田、生态、村落等乡村资源，依托地理区位优势，按照上位规划要求，始终以保护为第一要务，争取辖区内的生态空间总量不减，耕地质量有所提升，建设用地集约节约，强化修复整治，挖掘存量，严格管控。

高标准农田建设。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对农田进行田、土、水、路、林电、技、管的科学规划，建成田面平整、格田成方、机耕道路通达、能灌能排地力水平较高的高标准农田。规划期内，优先把位于农田保护区内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重点推进龙庆乡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耕地提质改造。对具备垦造为水田条件的旱地，开展灌排沟渠等水利设施项目建设，实施“旱改水”工程；对不具备垦造为水田条件的旱地，通过耕地提质改造，提高耕地质量。规划期内，衔接上位规划推进师宗县耕地质量提升改造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坚持数量、质量和生态并重，实现耕地后备资源的有序开发利用。根据耕地后备资源补充空间，规划期内，五龙乡可开发宜耕后备资源规模 969.5776 公顷；龙庆乡可开发宜耕后备资源规模 793.9805 公顷；高良乡可开发宜耕后备资源规模 590.7739 公顷。

土壤污染防治。加强农用地土壤质量监测，建立农用地土壤预警机制。加强土壤改良，重视有机肥使用和秸秆还田，通过测墒节灌、水肥一体化、先进植保、深耕深松等修复手段，改善土壤性状，提高土壤肥力；推进土壤污染修复，通过植物、微生物修复、化学、物理修复和综合修复等修复手段消除土壤污染，确保农业土壤质量达标和优质农产品的持续供给。规划期内，衔接上位规划安排推进师宗县耕地生产障碍修复利用项目，同时加强农用地生态景观塑造。

4、建设用地综合整治

规划期内，对区域内建设用地中未利用的空闲地、闲置宅基地、“一户多宅”等低效用地综合整治，通过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工程，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改善村容村貌，提升生产、生活与居住环境。

师宗县五龙壮族乡、龙庆彝族壮族乡、高良壮族苗族瑶族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生态修复和综合整治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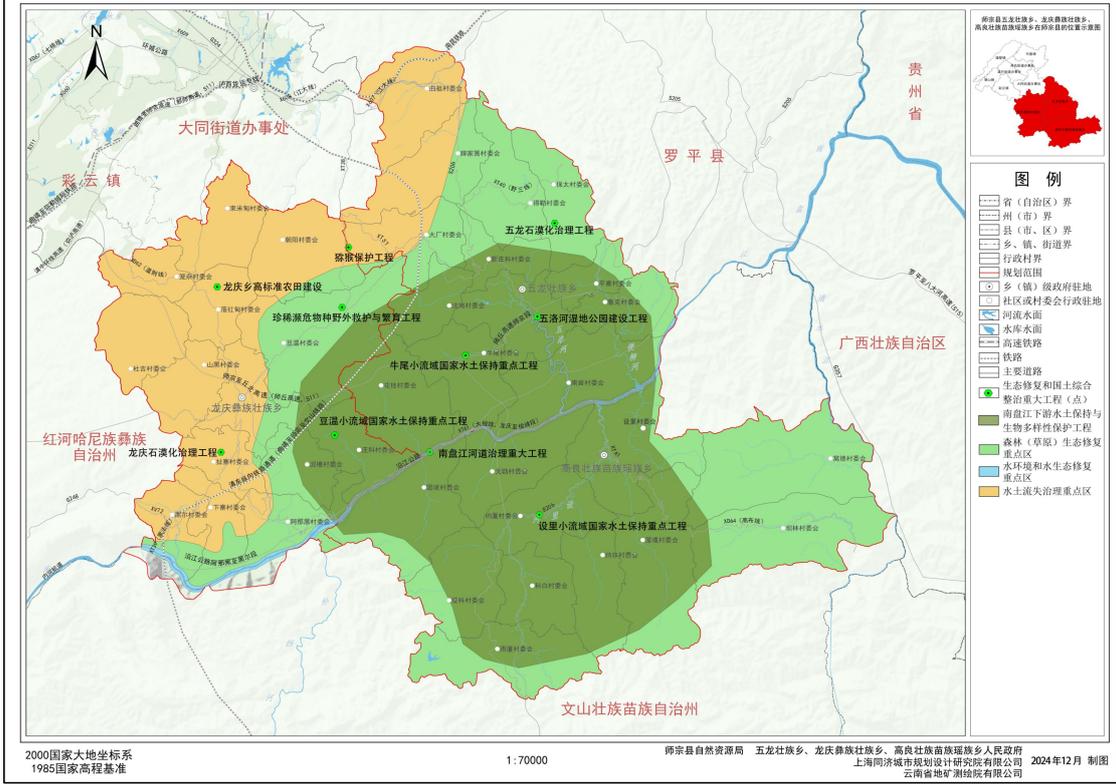


图 12-1 生态修复和综合整治规划图